

唐河县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在市政府正确领导下，我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强化政策解读、增强权力监督、聚焦政策落实、优化服务功能、提升工作质量等为重点，扎实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现将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强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今年我县高度重视政策解读与舆情回应工作，下发了《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通知》（唐政办明电〔2019〕211号），要求各职能部门印发政策文件时一并发出台政策解读文件，对群众关注、关心的舆情热点进行了及时、有效的回应。今年以来，我县在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及回应舆情26（篇）次。如2019年9月2日发布《唐河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实施办法》政策解读、10月16日发布《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政策解读，全面公开、精准解读重要政策措施；8月31日发布《关于唐河县兴唐街道无名砂场整治有关问题情况说明》、11月8日发布《关于媒体反映郭滩镇有关安全饮水问题的情况说明》、11月29日发布《关于唐河县友兰实验高中一学生坠楼身亡的情况说明》，及时通报了重要社会关切，发挥正面引导作用。

（二）增强权力监督，深入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一是推进重要决策公开。切实提高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公开透明度，在制定实施行政规范性文件文件和重要通告时，提前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及法律顾问意见，进一步完善了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和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制度。2019年我县制定并公开规范性文件、重要通告13个。二是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主动公开了2019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对政府工作报告中确定的六项重点任务，突出抓好的“十件实事”“十件大事”“十大振兴工业项目”“二十个培优扶强工业企业”进一步加强了督查力度，并通过工作通报的形式进行公开。加大审计公开力度，发布各类审计报告23个。三是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坚持“谁执法谁公示”原则，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认真落实执法信息公开、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一系列具体规定，细化执法责任，全面梳理行政执法单位权责清单，明确执法事项、规范执法流程，强化事前公开，规范事中公示，加强事后公开，有效规范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监察、行政许可等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增强行政执法机关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提高行政执法社会满意度。

（三）聚焦政策落实，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加强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根据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我县加大了脱贫攻坚、环境保护、防范化解风险等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力度，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2019年我县共公开扶贫领域资金、环保、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信息186条。二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2019年我县围绕深化“放管服”和“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深化投融资改革、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大“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改革推进情况公开力度，及时公开涉企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时间压缩、流程优化的具体举措、工作进展、改革成效等情况，精准传递政策红利，让更多市场主体知晓政策、享受实惠。通过深化公开，积极改善优化营商环境，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在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置窗口办事指南、岗位信息公示牌、投诉举报热线，向办事群众公示办事所需材料和窗口工作人员信息，并通过大屏实施更新各类事项办理数量。三是强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我县加强就业、教育、医疗、养老、征地等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公共就业服务、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专项活动的公开力度，加强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专项活动的公开工作，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如7月8日发布的《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情况》、10月17日发布的《唐河县人民政府关于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坐城市公交车的公告》等。四是细化财政信息公开。在做好县级政府预决算公开工作的同时，重点推进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和单位进一步细化预决算公开内容。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开设财政资金公示专栏，重点公开县、乡级部门和单位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包括重点领域项目名称、预算规模、补助标准、发放程序、资金分配结果等，如8月2日发布的《唐河县购买基层服务岗位援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资金分配情况的公示》等。五是继续做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2019年度我县将重点领域公开事项纳入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持续加强重点领域公开专栏建设，进一步明确相关领域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事项、内容、时限、方式、责任主体、监督渠道等。本年度共在政府网站发布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42条，如7月12日发布的《唐河县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公示》、7月25日发布的《唐河县扶贫办关于“雨露计划”项目的公示》等。

（四）优化服务功能，加强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加强我县政府网站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工作，强化信息发布审核，严格落实所有县级以上政府网站永久下线的要求，将县级以上政府网站原有内容整合迁移至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因我县政府网站建设时间较长，与当前上级要求还有差距，目前正在研究参照市政府和其他县区先进经验，重新建设县政府网站。二是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今日头条唐河县司法局、今日头条平安唐河、微信公众号唐河城管、微博平安唐河等4个政务新媒体已纳入省市监管平台。我县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运维管理、组织领导、日常保障等做出进一步规范，编制印发《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我县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对落实日常管理责任，做好安全防护和内容保障。强化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融合发展，实现数据同源、信息共享、服务同根。在河南省2019年第三季度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抽查中，我县全部政务新媒体顺利通过上级巡检。三是加快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结合我县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调整变化情况，梳理编制并公开进驻办事大厅的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进一步整合优化实体办事大厅“一站式”功能，加快实现“一个窗口”、“一次办理”。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我县已于2018年在全市率先开通了“12345”政务服务热线，至目前，“12345”政务热线共接入电话20430个，各类投诉、求助、咨询、建议等有效事件共4108件，已办结4108件。接入的紧急类事件直接交办至相关单位2小时内办结。

（五）提升工作质量，完善公开制度规范。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常务副县长任组长，政府办主任任副组长，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成员，县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充实工作人员2名，负责开展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乡镇（街道）、县直各部门也分别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明确1名具体人员负责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政府信息公开所需工作经费纳入县乡两级财政预算安排，县财政每年拨付县电子政务办公室经费2万元，各乡镇（街道）每年用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经费不少于1万元，所需工作经费按时拨付、足额到位，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常办公所需经费的支出。我县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目标考核任务，按照各乡镇街道年度目标考核总分的4%确定了考核分值。政府信息公开考评实行百分制，具体量化每项考核内容，评分结果与考核分值合并计算，记入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工作的目标管理考核档案，作为年终表彰奖励和干部使用的重要依据。二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基础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唐河县2019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落实方案》和《唐河县2019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落实方案工作台账》，明确了政务公开的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对各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明确。确保公开的政府信息底数清晰，与公文管理系统和合法性审查管理信息平台的衔接。三是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培训。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指导精神，提高我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

的业务素质，我县2019年累计培训各乡镇（街道）、县直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人员173人次。在注重对政务公开专业人员培训的基础上，不断扩大培训范围，2019年将政务公开列入县委党校干部培训教学课程，各乡镇和县直单位的160多名领导干部学员参加培训学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3	13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0	10	1046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01	-9	6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59	-7	3620
行政强制	125	1	61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5	120.8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7月5日河南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河南省2019年第二季度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抽查情况的通报》中我县存在“内容长期不更新”的政务新媒体。接到《通报》后我县立即召集相关单位针对不合格政务新媒体商讨整改措施并已于7月11日前全部整改到位。在2019年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抽查中我县政务新媒体账号均能保证每周更新频次两次以上，更新内容符合省、市要求。

下一步，我县将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坚持转变职能、依法行政，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实、办好。

（一）进一步加强公开解读回应。进一步健全解读回应机制，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客户端、新闻发布会等方式，主动回应重大舆论关切。创新解读方式方法，运用部门解读、专家解读、媒体解读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阐释政策，提升解读的权威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二）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依法全面公开各类政府信息，不断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提升公开信息地质量，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规范我县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对全县各乡镇（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政策和业务培训，强化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相关政策规章、规定的理解，不断提升相关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舆情研判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强化责任意识，提高人员素质，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三是进一步强化督查考评。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努力形成信息公开工作强大合力，认真完善相关制度，把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领导干部目标管理责任制，作为考核重要内容，进行经常性检查与考核，使此项工作真正落实到位。

（三）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为进一步提高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和管理水平，我县已着手对政府门户网站进行集约化建设，预计3月份可上线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